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5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收到与Caterpillar Inc.(以下简称“卡特彼勒”)签订的长期供货合同(《MASTER PURCHASE AGREEMENT》),预计合同总金额约为人民币20,742万元,预计年均合同金额约为人民币4,148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Caterpillar Inc.(卡特彼勒公司)。

法定代表人:道格拉斯·奥伯黑尔。

注册资本:6,092万美元。

主营业务:工程机械、发动机等。

注册地址:美国伊利诺伊州橡树岭。

关联关系:公司与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与公司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金额及占公司同类业务的比重为1.3%。

3.履约能力分析:公司与对方卡特彼勒以往作为零配件采购商的项目均能及时履约,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4.交易方式:卡特彼勒是建筑工程机械、装备制造、柴油和天然气发动机、工业用燃气轮机以及电传动和内燃机车领域的全球领先企业,名列全球财富500强企业前100名之内。目前,卡特彼勒在中国拥有近30工厂,4个研发中心,3个物流和零部件中心,1万多名员工。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的名称:总采购合同(发动机进排气门)。

2.合同总金额:约人民币20,742万元。

3.结算方式:买方将根据卡特彼勒公司的标准付款方式付款给卖方(收到卖方开具的经双方确认的

发票之日起,不超过80天付款)。

4.生效条件:合同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5.签订时间:2015年10月27日(收到日期)。

6.合同期限:5年,自2015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7.其他内容:合同条款中已对质量保证、质量监督与检验验收、技术服务、合同变更、违约责任和合同的处理、适用法律等条款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公司与卡特彼勒签订的合同预计总金额约为人民币20,742万元,预计年均合同金额约为人民币4,148万元,占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母公司利润表)的14.31%。本次合同的履行对公司2015至2019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2.本次合同签订对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1.因本次交易对方与公司均为首次签订大额合同,存在因其他方原因而导致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风险。

2.已签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存在不可抗力对违约责任影响的风险。

3.存在因公司原因或对方因违反合同要求原因不能按时足额交货,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持续跟踪合同的履行情况并及时进行披露。

2.备查文件:公司与卡特彼勒签订的合同《MASTER PURCHASE AGREEMENT》。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5-083

债券代码:122100

债券简称:11华仪债

债券代码:122100